安义县林业局
安义县财政局 文件

安林字〔2023〕26号　　签发人：詹敏、杜顺虎

关于下达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及资金的通知

国营新华林场及峤岭林场：

根据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实际，结合我县2023年项目库建设情况，现将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乡振指【2022】15号）文件中下达给我县的2023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100万元下达给你们。专项用于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。各有关国有林场要依法依规使用衔接资金，加快项目建设、保障项目质量，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安义县林业局　　安义县财政局

2023年4月6日

安义县林业局、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3年4月6日印发

附件 1

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乡镇	村	分配资金（万元）	项目名称	建设项目主要内容	备注
国营江西省新华林场	宜划工区	50	林下赤松茸种植	在新华林场宜划工区新华园艺场（安义县东阳镇新华村）林下种植赤松茸50亩	
国营安义县峤岭林场	梧桐林区	50	珍稀树种基地建设	在梧桐林区进行清杂、平整，新建400亩珍稀树种基地，栽种3年生以上珍贵树种楠木。	
合计		100			